

关于门店使用英克系统“门店上交款项登记” 功能通知

各部门、门店：

为更有效的规范门店现场管理及罚款上交制度，公司特在英克系统中开发“门店上交款项登记（400446）”功能，现将相关注意事项通知如下：

一、适用范围：

1、本通知适用于公司所有门店、所有员工任何形式的处罚及罚款。

包含片区主管、后勤人员现场督导巡检；各类销售活动罚款（例如：每月活动罚款、金牌品种罚款、电话抽查罚款等）；其他形式罚款（特殊事件处理通报等）以上罚款由处罚部门系统内录入。

2、门店各项价外收益：如摇摇车等。

3、门店各类盘点赔付、效期赔付。

以上两条由后勤相关部门录入。

二、执行要求

1、所有上交款均采用系统登记形式。必须注明交款原因、限期交款时间、交款门店及具体人员；

2、处罚或录入人员需通过现场通知、电话告知、微信通报、文件通报等形式通知被处罚人员；

3、门店根据收到的通知在系统中查询，并用小票打印机打印罚款小票，要求一式两联。财务部收款后签字确认，财务部、门店各留存一联；

4、片区主管、后勤人员现场检查罚款以及文件中明确规定必须由本人亲自交罚款的必须由被处罚人员本人到财务部上交。若有门店未遵循此原则的一经查实给予代缴人员 100 元/次罚款（要求自打印交款小票）。其余上交款项可由他人代交或存公司账户。（存公司账户需将银行回单注明交款事项并带回财务部）

5、所有交款门店需限期交款，具体限期时间见系统功能中。原则上各部门人员填写时遵循市区门店在一周内亲自上交，郊县门店在15天内上交原则。超过期限，交款会自动翻倍。

三、注意事项

1、所有交款均由门店直接交财务部，营运部不再收取任何形式的款项；

2、门店人员交款后将交款小票留储备查，同时可在系统中核实交款上交信息。

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17年5月11日